

有關滙豐白金 Visa 卡精選優惠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由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推廣期」)。

三倍「易賞錢」積分：

2. 合資格客戶之定義

- 2.1. 客戶須在簽賬前連結滙豐白金 Visa 卡至「易賞錢」App。客戶只須於推廣期內連結一次。倘若客戶不再連結滙豐白金 Visa 卡至「易賞錢」App，客戶將不可獲享任何優惠。
- 2.2. 客戶須以滙豐白金 Visa 卡簽賬及以自動轉賬方式繳付每月服務費用及 SUPREME 列明之相關費用，方可享此優惠。客戶於 SUPREME 登記姓名必須與持卡人之姓名相同。
- 2.3. 客戶須於 SUPREME App (「SUPREME 平台」) 以「易賞錢」App 賬戶成功綁定 / 連結至 SUPREME 手提電話 / 服務號碼賬戶。
- 2.4. 每一「易賞錢」App 賬戶只可連結至一個 SUPREME 手提電話 / 服務號碼賬戶，反之亦然。「易賞錢」App 賬戶所登記的手提電話 / 服務號碼必須與該 SUPREME 手提電話 / 服務號碼賬戶相同。
- 2.5. 客戶須於 SUPREME App 啟用 (「易賞錢」積分自動繳費賺取積分) 功能，方能享用此服務。

3. 自動以「易賞錢」積分繳費

- 3.1. 「易賞錢」會員 (基於一般條款及細則第 4 項之定義) 可透過 SUPREME 平台設置自動以「易賞錢」積分抵銷 / 繳付相關 SUPREME 賬單。
- 3.2. 自動以「易賞錢」積分抵銷 / 繳付 SUPREME 賬單應繳金額 (「SUPREME 賬單金額」)，詳情如下：
 - 3.2.1. 標準兌換率：以每 50「易賞錢」積分抵銷 / 繳付港幣 1 元之 SUPREME 賬單金額為標準兌換率。
 - 3.2.2. 每月賬單截數日，SUPREME 將根據當月賬單金額透過客戶綁定之「易賞錢」App 賬戶積分餘額，自動兌換相應「易賞錢」積分以抵銷 / 繳付 SUPREME 賬單金額。
 - 3.2.3. 如客戶綁定的「易賞錢」App 賬戶積分餘額未能全數支付賬單金額，客戶需以其他繳費方式支付該賬單剩餘費用。如客戶已於 SUPREME 申請自動轉賬繳費服務，則該賬單的餘額將根據現行的自動轉賬安排進行扣除，客戶無需另作繳費安排。
 - 3.2.4. 每日可透過 SUPREME 平台以最多總共 50,000「易賞錢」積分抵銷 / 繳付港幣 1,000 元 SUPREME 賬單金額。
- 3.3. 除非根據第 3.2.3 項所述，客戶須確保持有足夠「易賞錢」積分以兌換作抵銷 / 繳付 SUPREME 賬單金額，否則該兌換交易不能完成及 SUPREME 不會因此承擔任何責任。
- 3.4. 共享月費計劃主 SIM 卡連附屬 SIM 卡流動電話服務計劃的消費金額會被合併至主 SIM 卡的賬單，可透過以主 SIM 卡綁定 / 連結之「易賞錢」App 賬戶以積分自動繳費。
- 3.5. 所有交易不可退款、轉讓及撤銷。
- 3.6. SUPREME 及「易賞錢」香港不會就遺失或未經授權使用「易賞錢」卡 / 「易賞錢」積分，或未經授權登入「易賞錢」App 賬戶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責。

4. 自動賺取「易賞錢」積分

- 4.1. 合資格客戶於 SUPREME 進行合資格消費，每港幣 5 元可賺取 3「易賞錢」積分。
- 4.2. 「合資格消費」指根據每個登記的 SUPREME 手提電話 / 服務號碼的指定月費服務計劃之相關淨額收費，如 5G 寬頻服務月費、增值服務收費、其後用量收費、IDD 及漫遊服務費及行政費等。惟合資格消費額不包括以下所述金額：月費回贈、服務費調整、預繳費用、各種折扣優惠 / 獎賞、儲值卡付款、流動電話賬單付款、按金、獎賞回贈、購買手機 / 設備 / 配件 / 其他各類硬件之預繳或非預繳款項、捐款、提前終止合約或其他行政手續費用、退還款項、XtraMall 消費、使用手機現金券或其他現金券、「易賞錢」積分、優惠券或優惠碼所扣減之金額、其他指定費用及 SUPREME 不時更新之非「合資格消費」項目收費。
- 4.3. 共享月費計劃主 SIM 卡連附屬 SIM 卡流動電話服務計劃的所有合資格消費會被合併存入主 SIM 卡的賬單計算賺取「易賞錢」積分。
- 4.4. 合資格客戶以每期賬單所賺取之「易賞錢」積分，將會按兩部分派發到客戶的手提電話號碼賬戶內：
 - 4.4.1. 第一部份 (基本積分)：
 - 客戶將於該賬單截數日後的 5 個工作天內自動存入該客戶之「易賞錢」App 賬戶。
 - 4.4.2. 第二部份 (額外兩倍積分)：
 - 滙豐將根據客戶持有關於客戶已登記的信用卡的紀錄及合資格簽賬交易紀錄，以計算客戶可獲享的「易賞錢」積分。如客戶符合資格獲享優惠，滙豐會在 3 至 60 個工作天內將客戶所得的額外「易賞錢」積分自動誌入於滙豐紀錄中客戶之「易賞錢」App 賬戶內。
- 4.5. 每一合資格客戶於每期賬單最高可賺取總共 300「易賞錢」積分。
- 4.6. 在以下情況下，有關「易賞錢」積分將不獲派發：
 - 4.6.1. 提前取消或終止現有合約；
 - 4.6.2. 於簽訂合約 30 日內取消或終止任何未啟用之服務計劃；
 - 4.6.3. 如合資格客戶未能於賬單上列明的繳款到期日或之前繳付相關服務費用；
 - 4.6.4. 尚未或不再綁定「易賞錢」App 賬戶至本公司平台；
 - 4.6.5. 尚未或不再連結滙豐白金 Visa 卡至「易賞錢」App (只適用於額外兩倍積分)；
 - 4.6.6. 取消或更改以滙豐白金 Visa 卡自動轉賬方式繳付每月服務費用 (只適用於額外兩倍積分)；
 - 4.6.7. 於承諾之合約期內終止有關滙豐信用卡帳戶 (只適用於額外兩倍積分)。
- 4.7. 此優惠可與其他「易賞錢」積分優惠同時使用 (特別註明除外)。
- 4.8. 所有服務計劃均受相關 SUPREME 服務條款及細則約束。
- 4.9. SUPREME 有權隨時調整、撤回或取消已向客戶發放或將向客戶發放的「易賞錢」積分，而無須向客戶作出事先通知。
- 4.10. SUPREME 及「易賞錢」香港 (基於一般條款及細則第 4 項之定義) 保留隨時更改、修改或取消此服務、其內容及條款細則之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詳情請向店員查詢。

服務禮遇：

5. 免費外借流動充電器服務

- 5.1. 客戶須在借用流動充電器前出示已連結滙豐白金 Visa 卡至「易賞錢」App 的頁面。
- 5.2. 客戶每月可於 SUPREME 享 48 小時免費借用充電器服務，詳情請向 SUPREME 店員查詢。
- 5.3. 每位客戶每次只可借用一套流動充電器及連接線。



- 5.4. 此優惠不能轉讓、兌換現金或換領其他產品。
- 5.5. 如未能於免費充電時段完結前歸還充電器，額外借用時間須按正常收費計算。
- 5.6. 如未能於 3 日內歸還充電器，指定按金將被扣除，並不獲退還。
- 5.7. 物件如有任何遺失或損壞，將根據租用發票收取產品費用。
- 5.8. SUPREME 將毋須承擔因流動充電器引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壞。
- 5.9. 由於每間門市的流動充電器數量有限，將採用先到先得形式處理。
- 5.10. SUPREME 保留隨時更改優惠之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詳情請向 SUPREME 店員查詢。
- 5.11. 如有任何爭議 SUPREME 保留最終決定權。

6. 免費手機資料轉移服務

- 6.1. 客戶須在使用手機資料轉移服務（本服務）前出示已連結滙豐白金 Visa 卡至「易賞錢」App 的頁面。
- 6.2. 客戶須在使用本服務前表示同意及授權 SUPREME 職員可基於完成資料轉移此唯一目的，而查閱客戶的手機資料，並須簽訂 SUPREME 流動通訊設備內容轉移服務同意書。
- 6.3. 此服務同意書持有人（即物主）須憑單據方可領回裝置，我們不負責因客戶遺失此單據，或有關裝置因火災、意外、及不可抗力之情況下所產生之任何損失。
- 6.4. 轉移手機資料所需的時間，會因應作業系統、機款、內容資料多少及類別而不同。
- 6.5. 由於新舊款手機的檔案格式或有不同，於轉移過程中資料有機會未能完全轉移到新手機內。
- 6.6. SUPREME 將不會就客戶於手機資料轉移服務的任何過程中，因設備故障、疏忽或任何其他行為或直接、間接、附帶或衍生性原因所引致之資料遺失或失誤負責。
- 6.7. 本服務並不適用於未經授權下曾被修改（例如越獄）的手機。
- 6.8. SUPREME 強烈建議客戶在使用手機資料轉移服務前，將其手機內所有的資料與數據先行備份。客戶同意自行承擔資料遺失的任何風險。
- 6.9. 此服務不會儲存、擦除客戶現有裝置的資料，而是直接複製資料到新的裝置。
- 6.10. SUPREME 不會提供軟件與及數碼版權保護而所購買的音樂 / 電影之轉移。
- 6.11. SUPREME 建議客戶在新裝置中重新下載軟件、購買的音樂 / 電影等。
- 6.12. 客戶離開本店前應檢查所有重載有關裝置的資料。
- 6.13. 此條款受 3 香港私隱政策及個人資料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 www.supreme.vip/home/tnc/230101/tnc-privacypolicy。
- 6.14. 手機只會在資料轉移時被鎖上防盜裝置。
- 6.15. SUPREME 將不會對任何財物損失及損毀負責。
- 6.16. SUPREME 保留隨時更改優惠之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詳情請向店員查詢。
- 6.17. 如有任何爭議，SUPREME 保留最終決定權。

7. 優先櫃檯服務

- 7.1. 客戶須前出示已連結滙豐白金 Visa 卡至「易賞錢」App 的頁面，方可享用此服務。
- 7.2. 此服務只適用於 SUPREME 店。
- 7.3. 此服務不能轉讓、兌換現金或換領其他產品。
- 7.4. SUPREME 保留隨時更改各優惠之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詳情請向 SUPREME 店員查詢。



7.5. 如有任何爭議，SUPREME 保留最終決定權。

專屬生日禮遇：

8. 於 XtraMall 網店購買單一指定產品滿港幣 500 元或以上，可享港幣 50 元折扣優惠
 - 8.1. 此優惠只限已於「易賞錢」會員資料內提供生日月份之合資格「易賞錢」會員，優惠不可轉讓他人。
 - 8.2. 客戶須成功連結滙豐白金 Visa 卡至「易賞錢」App 的頁面。
 - 8.3. 合資格「易賞錢」會員用已連結的已登記信用卡於指定換領期內於指定 XtraMall 網站消費而簽賬淨額滿港幣港幣 500 元或以上，並在結帳頁面輸入指定優惠碼，即獲得港幣 50 元折扣。
 - 8.4. 每年可享生日優惠一次，優惠碼將根據於「易賞錢」會員資料內提供生日月份於生日月發放。
 - 8.5. 此優惠只適用於指定產品。
 - 8.6. 此指定優惠碼不可用於兌換其他產品 / 優惠。
 - 8.7. 此指定優惠碼不能兌換現金或作現金找贖，不能退還或轉售（法律要求除外）。
 - 8.8. 除特別註明外，此指定優惠碼不可與其他折扣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 8.9. 此指定優惠碼如有遺失將不獲補發。
 - 8.10. 產品型號 / 顏色視乎貨品供應情況而定，視乎供貨情況，售完即止。
 - 8.11. 產品價值、廣告及屏幕圖片只供參考。產品圖片、規格及資料由供應商 / 有關商戶提供，並以實物為準。有關任何查詢，請聯絡個別供應商 / 有關商戶。
 - 8.12. 有關送貨詳情請參閱 <https://www.xtramallhk.com/home/terms-and-conditions>。
 - 8.13. SUPREME 及 XtraMall 對供應商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恕不負任何責任。
 - 8.14. 優惠只適用於合資格「易賞錢」會員，並只適用於 XtraMall 網購。
 - 8.15. SUPREME 及 XtraMall 保留隨時更改各優惠之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
 - 8.16. 如有任何爭議，SUPREME 及 XtraMall 保留最終決定權。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優惠只適用於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滙豐白金 Visa 卡（「持卡人」）。
2. 客戶的信用卡戶口必須於整個推廣期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享優惠。
3. 此推廣計劃只適用於 SUPREME 之指定香港分店及指定網店，詳情請向店員查詢。
4. 此推廣計劃只適用於「易賞錢」計劃會員（「易賞錢」會員）（由屈臣氏「易賞錢」（香港）有限公司（「易賞錢」香港）營運）。
5. 賺取及兌換「易賞錢」積分受「易賞錢」計劃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易賞錢」網站 www.moneyback.com.hk。
6. 優惠不能轉讓、兌換現金或換領其他產品。
7.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月費計劃之使用量及服務費只適用於本地服務。
8. 除特別註明外，優惠不可與其他折扣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包括其他「易賞錢」積分推廣優惠）。
9. 所有 SUPREME 服務內容及收費均以 SUPREME 之最後公佈為準。SUPREME 保留權利隨時更改服務內容及收費而不作另行通知。
10. 以上優惠受 SUPREME 3G / 4G LTE / 5G 服務使用條款、以及上述有關優惠之特別及一般條款及細則約束。

如有查詢，請親臨 SUPREME 店舖、致電 SUPREME 銷售熱線 3166 8866、或瀏覽 SUPREME 網站

SUPREME 5G

<https://www.supreme.vip/home/index.html> 查詢。

11. 實際 5G 網路數據體驗可能應某些因素而受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網絡設定 / 規格或覆蓋、手機裝置之個別性能或功能、傳輸技術、網絡流量及使用情況、網站伺服器速度、其他內容供應商的服務穩定性、天氣狀況及其他環境因素（如受大廈、山嶺、隧道等障礙物）可能引致無線電干擾現象。受 SUPREME 5G 服務使用條款及細則約束。所有使用量須符合 SUPREME 服務使用政策及公平使用政策。
12. 和記電話有限公司（“SUPREME”）及「易賞錢」香港保留權利隨時更改、暫停或終止此優惠之內容、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SUPREME 及「易賞錢」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